

新北市立圖書館電競體驗區場地及設備使用規則

- 一、 為提供讀者利用本館電競體驗區，使讀者親身體驗電子競技，並啟發讀者的思維能力、反應能力和意志力，並培養團隊精神，特訂定本使用規則。
- 二、 開放時間：
 - (一) 週日及週一：9:00 至 16:00 (9:00-12:00;13:00-16:00) 開放登記。
 - (二) 週二至週六：9:00 至 20:00 (9:00-12:00;13:00-16:00;17:00-20:00) 開放登記。
 - (三) 每人每日至多得登記 2 個時段。
 - (四) 國定假日及每月最後一週星期四為清館日，不對外開放。
- 三、 申請流程：讀者持本館借閱證至 5 樓櫃台登記並於借用期間抵押可證明身分之證件始得使用，恕不受理預約或代辦。同一證號於同一時段僅可登記及使用一座位或空間(含自修室、資訊檢索與數位資源區、視聽座位、多功能空間、陽光小屋等)。
- 三、 空間設備借用管理：
 - (一) 每人每張圖書借閱證，每次可使用 1 組設備，結束使用時，須協助將使用過的設備復原並確認已將自身帳號登出(若未登出而遭盜用本館概不負責)，經由館方確認後，即可領回證件。
 - (二) 為避免影響其他讀者權益，借用場地設備期間請佩戴耳機，降低音量，並不得使用麥克風。
 - (三) 設備借用順序依當日申請登記時間依序借出，不提供預約服務。
 - (四) 使用本場地及相關設備器材，應善盡維護保管責任，嚴禁破壞設備、灌入或下載非法軟體及病毒程式，違反本館規則之借用者，應負擔恢復原狀之所有費用及相關法律責任，並且本館得立即停止申請人使用該服務之權利並暫停九十天登記及使用權利，情節重大者，依法報請警察機關處理。
- 五、 本規則經館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